

证券代码：832988

证券简称：力软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力软科技（大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839,8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李朋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力软科技（大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了战略规划和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38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38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加强企业财务管理质量和水准，公司相关部门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决算，用以指导公司未来的财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加强运营管理水平，成本控制等规范运营，公司相关部门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预算，用以指导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15,247,735.42 元，累计亏损 15,247,735.4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7,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力软科技（大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了战略规划和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3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景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付炜、于玲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大会人员资格、会议审议事项、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力软科技（大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辽宁景从律师事务所关于力软科技（大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力软科技（大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